

成都医学院检验医学院

2019 年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方案

根据教育部研招工作部署、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有关通知，以及 2019 年成都医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会议精神，为提高研究生招生工作质量，推进信息公开，强化监督管理，严明招生纪律，确保我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公正透明、规范有序，特制订 2019 年医学技术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一、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成立由院长任组长、教学副院长任副组长的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领导和统筹管理。

二、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纪律督查小组

学院成立纪委书记任组长的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纪律督查小组，负责督查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全过程，并切实维护考生权益，确保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工作顺利进行。

三、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命题小组

成立各学科方向命题小组，各组设组长 1 名，全体组员

均需签署保密协议。

四、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面试）工作小组

按照国家及省教育考试院有关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规定要求，复试（面试）小组由相关学科硕士生导师组成。

五、招生复试工作原则

- 1、坚持全面考查、科学选拔、择优录取的原则；
- 2、坚持公正、公平、公开，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

六、复试内容、形式及规则

1、凡初试达到医学技术复试分数线的考生，均须参加第一志愿学科/专业复试，未参加复试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

未被第一志愿拟录取，且复试合格的考生，可按入学考试总成绩分数高低，调整至临床营养学学科方向。

2、复试内容主要包括：

（1）专业素质和能力测试。主要考查内容包括：创新精神和能力；本专业的发展潜力以及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考生运用本学科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重点考查考生对本学科方向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的综合掌握情况。

（2）英语听说和阅读能力测试。包括专业英语听说和阅读能力测试。

（3）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主要考查内容包括：思想

政治素质和诚信品质；本学科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行为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3、复试方式及复试成绩核算：

（1）专业课考试

考试时间为 3 小时/科目，满分为 100 分。

专业课笔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注：笔试采用百分制，60 分以上为合格，所有科目均须及格才能具有录取资格）。

（2）专业英语能力测试

①英语阅读能力测试：为闭卷笔试，考试时间为 30 分钟，满分 100 分。

②听说能力测试：采取面试时英语自我介绍及口语交流等形式，每名考生的测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3 分钟。

专业英语能力测试总成绩：按阅读能力测试和听说能力测试成绩 1：1 进行加权计算，总分 100 分。（注：60 分以上为合格，不合格考生不予录取）。

（3）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

采取面试答辩形式，每名考生的面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20 分钟，总分 100 分。

复试小组成员独立对考生进行评分。每名考生的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得分为复试小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注：

综合面试采用百分制，60 分以上为合格，不合格考生不予录取）。

（4）复试成绩核算

总分 200 分。其中，专业课考试 70 分，专业英语能力测试 30 分，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 100 分。计算公式如下：

复试成绩（满分 200 分）=

专业课考试成绩（各科成绩平均值）× 70%+专业英语能力测试成绩（外语笔试成绩 × 50%+外语面试成绩 × 50%）× 30%+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成绩 × 100%

4、考生入学总成绩计算

按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之比 1：1 进行加权获得，总分 100 分。

$$\text{总成绩（满分 100 分）} = \frac{\text{初试成绩（500 分制）}}{500} \times 100 \times 50\% + \frac{\text{复试成绩（200 分制）}}{200} \times 100 \times 50\%$$

5、录 取：按照“成都医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第六章录取（第二十三条）办法”进行录取，其中符合条件的按入学总成绩（初试、复试成绩加权）由高至低录取。

七、具体安排和要求

（一）考生复试报到时间、地点和资格审查

1. 报到时间

3 月 27 日（星期三）15:00-16:00

2. 报到地点

成都医学院新都校区检验医学院研究生科（门诊 4 楼检

验医学院会议室）。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新都大道 783 号（成都地铁 3 号线至成都医学院站，或 650 路公交车至成都医学院新都校区南门）。

3. 报名费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财政厅《关于重新发布全省教育系统考试考务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7〕467 号）文件，研究生复试费为 120 元/生（同等学力考生 200 元/生）。

4. 资格审查

报到时，考生须提交下述材料作为资格审查，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或弄虚作假者，取消其复试资格。

考生复试时须携带本人以下材料：

（1）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和准考证。

（2）本人学历、学位证书或者学生证：

① 具有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考生携带本科学历证书、学位证书；

② 应届本科毕业生持注册完整的学生证或者就读学校教务管理部门出具的学籍证明。

所有材料需准备原件和复印件各 1 套。

（3）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加盖档案单位公章）。

(4) 考生中、英语自述纸质文档（包括思想政治表现、外语水平、业务和科研能力、攻读硕士学位研究计划等）。

（二）考生复试笔试、心理测试、面试的时间和地点
具体安排见附件。

（三）考生体检的时间和地点

报到前，学生自行前往成都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原中国人民解放军第 47 医院）体检中心体检，费用自理（收费参照医院收费标准）。

注意事项：空腹、自带 1 张 1 寸照片贴体检表，体检项目完成后将体检表交回体检中心前台。

（四）公 示

复试工作结束，经检验医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和纪律督查小组审核同意后，将拟录取名单在检验医学院网站和校内宣传栏中公示 5 天，上报学校研招办。

公示期间，对复试结果有异议的考生，可以书面形式先行向学院提出，学院及时调查、认真处理并回复考生；考生如对学院的处理不服，可向研招办提出申诉。

八、拟招生人数

2019 年，我院医学技术专业拟招生人数为 8 人，医学检验技术学科方向：5 人，医学影像技术学科方向：1 人，临床营养学学科方向：2 人。

九、注意事项

1、不能按时前来参加复试的考生视作自动放弃。

2、确定为拟录取的考生，应及时到检验医学院和研究生院招生工作办公室办理相关录取手续。未办理或未及时办理相关录取手续的考生，视为放弃拟录取资格权利。

3、体检标准执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关于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川招考委〔2010〕9号）。

十、考生申诉与联系方式

1、成都医学院研招办咨询联系人

黄老师 联系电话： 028-62739178

2、检验医学院研究生科咨询联系人

代老师 联系电话： 028-62739520

附件 2019 年成都医学院医学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日程安排表

成都医学院检验医学院研究生科

2019 年 3 月 26 日

附件

2019 年成都医学院医学技术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日程安排表

时间		事项	地点	负责人 (028-62739520)	备注
3 月 27 日 (星期三)		体检	附属第一医院体检中心	代 娟	1、空腹；2、1 寸照片；3、妊娠期女性及其他特殊情况的考生须提前告知
	15: 00-16: 00	报到	检验医学院研究生科	代 娟	1、领取复试日程安排表；2、资格审查；3、交费；4、签订《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5、选择专业课笔试科目。
	16: 10-17: 10	心理素质测评	教学楼 A 区 3 楼 JA2 机房	心理学院老师	
	14: 00-20: 00	同等学力加试	检验医学院会议室	主考 监考 1	1、不得携带任何与考试无关物品； 2、现场录音录像
3 月 28 日 (星期四)	08: 00-08: 30	专业英语笔试	检验医学院会议室	主考 监考 1 监考 2 巡视小组巡视	1、不得携带任何与考试无关物品； 2、现场录音录像
	08: 40-11: 40	专业课笔试	检验医学院会议室	主考 监考 1 监考 2 巡视小组巡视	医学检验技术：临床分子生物学检验； 医学影像技术：医学影像学基础与临床； 临床营养学：医学营养学
	12: 30-17: 30	综合能力面试 (含英语听说能力测试)	医学技术 (101000) 检验医学院会议室	面试小组成员	1、秘书按照场外张贴的面试顺序叫号入场；2、考生英语自我介绍；3、面试老师提问、考生回答；4、面试老师和秘书填写相关记录表；5、面试组闭门会议，签字确认，提交学院；6、院领导可列席、巡视小组巡视；7、全程录音录像。
	21: 00-	宣布复试结果	检验医学院会议室		院领导见面，办理相关手续